

信息披露

证券代码:002567 证券简称:唐人神 公告编号:2025-007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4年12月生猪销售简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生猪销售情况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24年12月生猪销售55.24万头(其中商品猪50.37万头,仔猪4.87万头),2023年12月生猪销售35.89万头(其中商品猪33.42万头,仔猪2.05万头),同比上升63.31%,环比上升11.60%。销售量同比增长97,466万头,同比下降18.45%,环比上升2.03%。

2024年1-12月累计生猪销售552.42万头(其中商品猪503.7万头,仔猪48.7万头),2023年1-12月累计生猪销售433.67万头(其中商品猪388.67万头,仔猪32.61万头),同比上升16.80%;销售收入785,127万元,同比上升33.16%。

上述数据未经审计,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,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。

二、原因说明

2024年12月公司生猪销量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“公司+农户”养殖模式的生猪出栏量增加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(一)上述数据仅包含公司生猪养殖业的销售情况,不含饲料、肉食等业务情况。

(二)生猪市场价格的波动对生猪生产经营的盈亏风险,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经营企业都是客观存在的,不可预测的外部风险。生猪市场价格的波动(下降或上升),都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。

其他提示:

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,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,谨慎投资、注意风险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4年11月20日,2024年12月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、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,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,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、信用证等,银行将资金贷给公司及子公司使用,即在一年内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,有效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。

上述担保包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,公司为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,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、信用担保,担保期限、担保金额等。上述子公司将根据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的子公司的具体情况,适时调整担保额度。

一、担保进展情况

2025年1月,公司对子公司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:

担保方	债权人	担保金额(万元)	担保期间	担保方式	主合同期间	保证期间	担保内容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,深国同创(北京)股权投资有限公司,深国同创(上海)股权投资有限公司,深国同创(天津)股权投资有限公司,深国同创(苏州)股权投资有限公司	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1,000	2025.1.7	连带责任保证	2020.1.7-2025.1.7	主合同期间	担保金额:人民币1,000万元,担保期限: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月7日止,担保范围:借款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。
担保方	债权人	担保金额(万元)	担保期间	担保方式	主合同期间	保证期间	担保内容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恒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	1,400	2025.1.5	连带责任保证	2020.1.5-2025.1.5	主合同期间	担保金额:人民币1,400万元,担保期限: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月5日止,担保范围:借款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。
担保方	债权人	担保金额(万元)	担保期间	担保方式	主合同期间	保证期间	担保内容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公司名称未变,但名称已变更为:湖南高明先生	200	2025.1.1	连带责任保证	2020.1.1-2025.1.1	主合同期间	担保金额:人民币200万元,担保期限: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月1日止,担保范围:借款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。
担保方	债权人	担保金额(万元)	担保期间	担保方式	主合同期间	保证期间	担保内容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公司名称未变,但名称已变更为:湖南高明先生	800	2025.1.5	连带责任保证	2020.1.5-2025.1.5	主合同期间	担保金额:人民币800万元,担保期限: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月5日止,担保范围:借款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费用。

备注:1、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进行审议时的担保额度以内,无须履行其他审议、审批程序;2、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),其中4名单增加授信商黑龙江江龙农牧业有限公司,公司其他内容不变。

2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:公司为子公司担保,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1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2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3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4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5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6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7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8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9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10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11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12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6.75%。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24,013.73万元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8.03%及公司营业收入的14.83%,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的2.70%,为子公司向农行大兴农担担保有限公司对外逾期担保,担保人拟采取催收、诉讼等措施进行制衡收回,同时担保对象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准备金,但担保风险基本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

附件13: 名誉榜: 资信评价(中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东莞嘉吉蛋白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武汉)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河南)有限公司,河南嘉吉粮油有限公司,嘉吉粮油(日照)有限公司,附则和担保人基本情况

备注:2024年11月30日,公司及子司对对外担保余额为92,062,040万元